



铭弘体育

NEEQ: 839446

湖南铭弘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Hunan Minghong Sports Industry Co.,Ltd



年度报告

2022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22 年 3 月，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了 2021 年度长沙市企业技术中心的认定名单。铭弘体育位列其中。这是市发改委首次认定体育新材料行业的企业技术中心，是对公司积极响应“三高四新”战略，突破核心关键技术，打造智能制造产业中心的一次权威认证。



4 月，公司的卷材和人造草产品通过了 NSCC 国体认证。此前，公司产品已获得了国际田联认证、中国田协审定、欧盟 POPS 法规检测。如今再次获得国家体育用品产品认证，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为公司更好地参与公共体育服务的招标投标业务，奠定坚实基础。



5 月 13 日，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公布了 2022 年湖南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定和复核名单。公司顺利通过复核，再次成为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此次复核成功进一步表明了省工信厅对公司不断加强技术产品研发创新，专注于细分市场、掌握更核心技术的认可和嘉许。



2022 年，公司共收获了乐山市奥林匹克中心和九江市体育中心（主场）2 个中国田径协会 I 类田径场地认证；岳阳市体育中心运动场（副场）、洛阳市奥林匹克中心训练热身场、九江市体育中心（副场）和湖南艺术职院（新校区）田径场 4 个中国田径协会 II 类田径场地认证。这标志着铺设了我司预制型橡胶卷材产品的运动场地，可承办全运会、城运会、全国田径锦标赛等中国田径协会主办的国际和国内田径比赛。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10
第四节	重大事件	20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4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8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34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38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9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文元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 是 ☒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1、人才紧缺风险	环保运动地材的铺装服务与体育工艺集成一条龙服务，对施工管理人员、施工人员的专业技术水平和施工经验有一定要求。较高的技术水平不仅体现在较强的理论水平和大型机械的实际操作技术，还需要具备多年的行业工作经验，以及较强的随机应变、独立问题分析与解决的能力。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居民对健康需求的不断提高，客户对健身场地建设的要求也不断提升。公司对于专业技术人才的需求将进一步扩大。因此，如果企业出现人员流失或者紧缺情况，将会对企业未来的持续经营造成一定的风险。 针对此风险：公司通过内部培养、外部聘用等方式满足公司在发展中对各类人才的需求；公司积极创造良好的企业文化，通过科学管理、文化融合、多重激励等方式来吸引人才，以发展留住人才。同时，公司计划在未来采用股权激励的方式，通过让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的方式，来进一步稳定和吸引人才。
2、经营区域性风险	体育场地设施建设服务具有一定区域性的特点，本土企业

	在行业内信息获取渠道、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后期保养售后服务方面有较大的区域优势，这使得公司业务向外部拓展存在一定困难。公司投资建设预制型橡胶卷材和人造草坪生产线，目的就是想要改善其经营区域性的风险。系列产品在正式推向全国市场后，良好的业务发展势头已部分地改善了公司该项风险。 针对此风险：公司在积极探索体育产业下游相关产业之外，不断提升公司施工质量，强化公司品牌建设，以开放的理念和思路推进公司业务渠道铺设、全国性市场面的拓展，有效的提升了公司业务的辐射广度和深度。
3、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向客户提供预制型橡胶卷材和人造草产品与体育工艺集成一条龙服务。该材料款与体育工艺集成服务款若不能按合同及时收取，将会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甚至会发生坏账损失。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2449.32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50.70%，公司应收账款与期初的 2583.34 万元相比减少了 134.02 万元，呈下降趋势。公司未来将加强销售业务内控制度并切实有效地执行现金流管理，用以控制应收账款的规模，加强应收款项的催收管理，加速资金回笼，防范应收款项坏账的风险。 针对此风险：公司未来将继续完善销售业务内部控制制度并切实有效地执行，用以控制应收账款的规模，加强应收款项的催收管理，加速资金回笼，防范应收款项坏账的风险。
4、合同资产减值风险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同资产账面价值为 4735.7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为 54.39%，较期初的 4952.57 万元相比减少了 216.78 万元。公司合同资产主要是工程项目中工程施工未结算部分。公司客户总体信誉良好，项目结算风险相对较小，但也有可能发生工程项目因客户资金预算控制、结算进度要求及其他原因导致无法按时结算的情形，届时公司合同资产将面临减值风险，对公司业绩和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此风险：公司未来将继续完善企业信用制度，控制应收款项的规模，加强应收款项的管理，加速资金回笼，防范应收款项坏账的风险。
5、公司治理的风险	公司自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治理制度，以及适应公司现阶段生产经营的内部控制规则。公司在具体运用及执行内部控制方面仍存在不足。 针对此风险：公司在未来将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保证股东能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及表决权；通过发挥监事会的作用，以督促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的履行义务，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规范化管理，保证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6、控制权变动的风险	2021 年 6 月 2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

	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了《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1-024）。在第四（六）本次定向发行相关特有风险的说明中公司曾披露，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尚明与巨人体育持股比例相近。为维持其控制权的稳定，李尚明与刘筱良等十二名股东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协议有效期为两年，上述股东未对协议到期后的事项作出安排。另，根据巨人体育与李尚明签订的《补充协议》，如果铭弘体育经营目标未能实现，巨人体育有权向李尚明要求现金或者股票补偿。即上述《一致行动人协议》到期未续期或公司无法达成业绩目标而巨人体育要求李尚明以股票或者现金方式对其进行补偿时，公司存在控制权发生变动的风险。 针对此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尚明出具声明，若铭弘体育届时无法达到业绩承诺，李尚明将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优先足额支付现金补偿款项。若届时李尚明无力以现金支付，将以股份支付时，李尚明将尽量确保控制权不发生变更；若股份支付导致控制权发生变更，李尚明将遵守股转系统规则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手续，确保不损害中小股东利益。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铭弘体育、公司、本公司	指	湖南铭弘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湖南铭弘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湖南铭弘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湖南铭弘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湖南铭弘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管理层	指	对公司经营、决策、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挂牌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之行为
报告期、本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
期末	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指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卷材	指	预制型橡胶卷材、预制型橡胶跑道卷材
人造草	指	人造草坪
运动地材新材料产品	指	预制型橡胶卷材及人造草产品
体育工艺集成	指	包含大型体育场馆必备的座椅看台、场地照明、泳池水处理、扩声系统、通讯工程系统、智能化系统、场地喷灌系统、安全防范系统、草坪系统、跑道面层系统等集成设施系统的协调作业、综合优化处理。
巨人体育	指	湖南巨人体育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湖南巨人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常德柳叶湖基金	指	湖南兴湘新兴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常德柳叶湖鑫湘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运健达	指	湖南运健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湖南铭弘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unan Minghong Sports Industry Co.,Ltd
证券简称	铭弘体育
证券代码	839446
法定代表人	陈广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杨令
联系地址	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沙芙蓉片区隆平高科技园合平路 618 号 A 座 225
电话	0731-85281062
传真	0731-85281063
电子邮箱	2384145139@qq.com
公司网址	www.minghongsports.com
办公地址	湖南岳阳市湘阴县工业园健铭大道合力置业园
邮政编码	4105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5 年 4 月 22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10 月 26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C24)-体育用品制造(C244)-体育器材及配件制造(C2442)
主要业务	体育设施新材料的生产、销售和安装服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橡胶制品的研发；橡胶制品批发；体育器材装备安装服务等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4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李尚明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李尚明，一致行动人为刘筱良、丁莉菊、李婷、龙桂华、陈洪、谭亚雄、方加敏、丁成来、文林峰、方原、何

	引娣、李新
--	-------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5774458197E	否
注册地址	湖南省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沙芙蓉片区隆平高科技园合平路 618 号 A 座 225	否
注册资本	40,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方正承销保荐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 10 号兆泰国际中心 A 座 15 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方正承销保荐	
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陈志	刘建清
	2 年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21 号 4 栋 1003 室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4 月 2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了《一致行动人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湖南铭弘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总经理李尚明与刘筱良、丁莉菊、李婷、龙桂华、陈洪、谭亚雄、方加敏、丁成来、文林峰、方原、何引娣、李新等十二名股东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协议有效期为两年，上述股东未对协议到期后的事项作出安排。

截至 2023 年 4 月 1 日，该《一致行动人协议》到期，公司一致行动人发生变更。由李尚明、刘筱良、丁莉菊、李婷、龙桂华、陈洪、谭亚雄、方加敏、丁成来、文林峰、方原、何引娣、李新变更为无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总经理李尚明因一致行动协议到期，使得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由李尚明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48,314,273.25	62,766,196.30	-23.03%
毛利率%	6.39%	20.90%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585,783.60	-5,086,048.23	265.4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968,552.71	-5,198,145.13	264.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72.65%	-213.6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4.15%	-218.36%	-
基本每股收益	-0.46	-0.25	84%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11,044,273.42	133,955,030.90	-17.10%
负债总计	91,511,612.51	93,657,194.99	-2.2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288,786.78	34,874,570.38	-53.2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41	0.87	-52.8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81.76%	70.5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82.41%	69.92%	-
流动比率	1.03	1.30	-
利息保障倍数	-8.47	-3.50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5,999.27	-23,673,553.53	-79.28%
应收账款周转率	1.92	3.03	-
存货周转率	6.31	7.45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7.10%	39.9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3.03%	-1.99%	-
净利润增长率%	-292.76%	-55.22%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40,000,000	40,00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40,524.1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4,584.1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15,939.92
所得税影响数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6,829.1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82,769.11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作为湖南省属国企湖南体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旗下的制造业板块龙头企业和中国体育卷材首家新三板上市企业，深耕行业十八载，成为集研发、生产、销售和工程铺装服务于一体的环保运动地材综合供应商和运动场馆建设的体育工艺集成商。

公司自主研发的第三代一体化成型预制型橡胶卷材产品采用六边形蜂窝状底孔结构设计和独特的闭孔微泡技术，具有超强的稳定性，可实现多维度减震，减少运动伤害，具备绝佳的冲击吸收与垂直变形效果，为奔跑赋能；高密度玉米纹耐磨防滑面层，具有耐折、抗老化、抗紫外线等功能，高强摩擦系数使脚感更坚实。铭弘系列人造草产品，兼顾运动性和安全性。休闲草，草丝柔软厚实，经久耐用，色彩自然；运动草，草纤维柔软、体感适宜，回弹佳、耐磨损性高，降低了运动伤害，让奔跑更健康。

公司与湖南理工学院、长沙学院体育学院建立产学研基地，已申请二十一项专利，包括四项发明专利，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与科技型企业、湖南省小巨人企业，在运动地材核心技术上完全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公司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ISO14001 环境管理和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是湖南省质量信用 3A 级企业。产品通过 IAAF 世界田联认证、中国田协审定产品认证、国际标准产品认证、欧盟 SGS、国体认证等多项国际权威检测认证。建立了从原材料、产品生产到成品入库前检测的全程可控、可追溯的质量管理系统，确保产品严格按规范流程生产，为品质提供坚实的保障。

铭弘系列运动地材产品应用场景广阔，已在国内外体育场馆、军事训练基地、市政设施、学校幼儿园和大中型企业等 1000 多家单位使用，已交付优质、环保、放心的运动场所 10 万片。公司高品质的产品和服务赢得了客户的普遍美誉。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

(一) 销售模式

公司体育工艺集成业务，主要通过参与招投标方式获取。在招投标方式下，公司营销部通过关注各省、市、县的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监管网、政府采购网以及中国建设招标网等第三方招标投标信息整合网站的招标公告获取招标信息，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积极制作标书和参与竞标。

公司环保运动地材供应上，拥有较为完整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流程。采取订单生产模式，制定科学的生产计划，通过原材料采购、生产计划、产品检验等一系列程序，生产出满足客户需求的产品从而实现销售。销售人员针对用户需求，直接与目标客户沟通，获取订单信息，约定价格、质量要求和交货日期。

(二) 采购模式

公司体育工艺集成业务，采购计划根据项目施工用料的需要而制定；在环保运动地材产品的生产过程中，原材料根据销售计划采购。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制度，在全国范围内选择品牌声誉好、实力雄厚以及产品性能优良且品质有保证的供应商进行合作。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公司目前拥有优质的供应商库，各种原材料供应充足；公司每年根据供应商的供货质量、效率以及价格等指标对供应商进行重估，并相应地调整供应商库。从实际情况来看，公司的主要供应商供货充足且质量有保证，与公司保持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三) 服务模式

公司向同一目标客户既提供环保运动地材产品，又可向其提供更为专业的体育工艺集成服务。服务涉及面更广且质量更有保障。

(四) 盈利模式

公司向客户提供环保运动地材产品与施工服务，通过提供优质的运动面层材料及良好的施工服务

为客户创造价值并实现自身的盈利，体现出双主营的盈利模式。收入来源主要是环保运动地材产品的销售收入和体育工艺集成服务收入。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 是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长沙市企业技术中心 - 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详细情况	2022 年 5 月 25 日，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湖南省国防科技工业局公布了《2022 年湖南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定和复核名单的通知》。根据省工信厅、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计划(2021-2025)〉的通知》（湘工信中小发展[2021]27 号）和省工信厅《关于做好 2022 年湖南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申报和复核工作的通知》（湘工信中小发展[2022] 60 号）要求，经企业自愿申报、市县工信部门审核推荐、专家评审和公示，确定湖南铭弘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通过 2022 年湖南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复核，该复核认定的有效期为2022-2025 年。 公司一直立志于引领中国环保型体育设施新材料生产和施工的标准化与专业化，拒绝建设“毒跑道”，进行行业自律，生产环保材料、建设环保绿色健康的运动场跑道。铭弘预制型环保天然橡胶跑道系列卷材产品，相对于传统的塑胶跑道，具有环保健康、性能卓越、持久耐用、美观舒适、安装便捷等特点。因此，公司再次被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湖南省国防科技工业局认定为创新型的化工新材料产业链“专精特新”省级小巨人企业。 2021 年 1 月 13 日，湖南省科学技术厅公布了《湖南省 2020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湖南省 2020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20〕253 号），认定湖南铭弘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等 1787 家企业为湖南省 2020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发证日期为 2020 年 12 月 3 日，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证书编号：GR202043002295。公司正在进行 2023 年的高新复审工作。 2022 年 4 月 15 日，湖南省科学技术厅公布了《湖南省 2022 年第二批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名单》。根据《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办法》（国科发政〔2017〕115 号）和《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办法工作指引》（国科火字〔2022〕67 号）要求，经审查、公示等程序，将公司连同 2818 家企业一起认定为湖南省 2022 年第二批入库的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有效期一年，相关复核工作将于每年度开展一次。 公司连续七年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进一

	步坚定了公司科技创新的决心和信心。全套引进目前世界上最先进的橡胶制作技术，购置自动化程度高的设备，申请二十一项专利（包括四项发明专利），以天然陶土、天然橡胶等为原料，生产的环保型橡胶跑道卷材产品，是目前国际领先的运动场面层材料。它攻克了社会普遍关注的运动场“问题跑道”的技术瓶颈，有效推动了绿色环保与循环经济的发展。这不仅为企业带来了新的生机，也让公司逐渐得到社会资本的认同。 2022年3月9日，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了《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2021年度长沙市企业技术中心认定名单的通知》（长发改创高〔2022〕26号）。根据《长沙市企业技术中心认定管理办法》（长发改高技〔2018〕5号）有关规定，经公开申报、初审、专家评审、网上公示等程序，确认铭弘体育等36家企业技术中心为2021年度市认定企业技术中心。这是市发改委首次认定体育新材料行业的企业技术中心，是对公司积极响应“三高四新”战略，突破核心关键技术，打造智能制造产业中心的一次权威认证。 未来，公司将持续在“专精特新”的创新能力上做文章，发挥企业技术中心的作用，做大做强公司在体育设施新材料行业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研发工作。
--	---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66,585.47	0.42%	1,685,204.31	1.26%	-72.31%

应收票据	200,000.00	0.18%	-	-	-
应收账款	24,493,220.64	22.06%	25,833,442.56	19.29%	-5.19%
存货	6,931,953.02	6.24%	7,411,613.24	5.53%	-6.47%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11,308,871.33	10.18%	13,485,202.74	10.07%	-16.14%
在建工程	-	-	-	-	-
无形资产	107,549.52	0.10%	113,415.84	0.08%	-5.17%
商誉	-	-	-	-	-
短期借款	9,900,000.00	8.92%	2,000,000.00	1.49%	395%
长期借款	-	-	-	-	-
应付账款	38,370,573.25	34.55%	31,292,935.51	23.36%	22.62%
应收款项融资	-	-	-	-	-
合同资产	47,357,930.01	42.65%	49,525,698.56	36.97%	-4.38%
其他应付款	22,952,454.15	20.67%	30,845,819.26	23.03%	-25.59%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48,314,273.25	-	62,766,196.30	-	-23.03%
营业成本	45,228,814.16	93.61%	49,645,262.13	79.10%	-8.90%
毛利率	6.39%	-	20.90%	-	-
销售费用	7,711,944.31	15.96%	6,643,736.19	10.58%	16.08%
管理费用	4,154,329.16	8.60%	4,396,813.83	7.01%	-5.52%
研发费用	4,330,291.68	8.96%	5,387,239.58	8.58%	-19.62%
财务费用	2,300,961.62	4.76%	1,361,695.98	2.17%	68.98%
信用减值损失	-2,110,628.85	-4.37%	-557,205.21	-0.89%	278.79%
资产减值损失	-4,287,345.16	-8.87%	-1,208,321.74	-1.93%	254.82%
其他收益	740,524.11	1.53%	229,514.22	0.37%	222.65%
投资收益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21,121,764.46	-43.72%	-6,330,410.88	-10.09%	-233.66%
营业外收入	15,915.90	0.03%	-	-	-
营业外支出	640,500.09	1.33%	7,109.45	0.01%	8,909.14%

净利润	-20,765,175.00	-42.98%	-5,287,002.70	-8.42%	-292.76%
-----	----------------	---------	---------------	--------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受疫情影响市场拓展受阻，本期营业收入 48,314,273.25 元，较上期减少了 23.03%；而营业成本为 45,228,814.16 元，较上期仅减少了 8.90%，主要因为部分工程项目本年结算导致本期毛利减少。
2、本期销售费用 7,711,944.31 元，较上期增加 16.08%，主要是增加了 8 个月的代言费分摊所致。
3、本期财务费用 2,300,961.62 元，较上期增加 64.02%，主要是贷款利息增加。
4、本期计提减值-6,397,974.01 元，其中信用减值损失-2,110,628.85 元，资产减值损失-4,287,345.16 元，较上期增加 262.38%。主要是恒大系列项目由于对方单位被列为限制高消费、多项案件的被执行人，收回的可能性较小，出于谨慎性考虑，因此对恒大系列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全额计提减值。
5、本期营业利润-21,121,764.46 元，较上期亏损增加 233.66%；净利润-20,765,175.00 元，较上期亏损增加 292.76%，主要是公司销售还未达到盈亏平衡点所致。
综合以上因素，本期营业利润、净利润亏损较上年同期有所扩大。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8,314,273.25	62,766,196.30	-23.03%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45,228,814.16	49,645,262.13	-8.90%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材料销售	28,190,356.78	25,348,141.25	10.08%	-11.99%	11.38%	-18.87%
工程服务	20,123,916.47	19,880,672.91	1.21%	-34.52%	-26.06%	-11.31%
合计	48,314,273.25	45,228,814.16	6.39%	-23.03%	-8.90%	-14.51%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受疫情影响本期工程项目业务减少且工期拉长，导致公司在工程服务类的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了 34.52%。
--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江苏恒霆建设有限公司	9,134,712.66	18.91%	否
2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南昌铁路工程有限	6,007,209.28	12.43%	否

	公司			
3	湖南傲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461,762.73	7.17%	否
4	广州爱奇实业有限公司	2,941,073.12	6.09%	否
5	湖南省田径运动管理中心	2,784,776.93	5.76%	否
合计		24,329,534.72	50.36%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湖南巨人体育科技有限公司	8,226,166.52	17.04%	是
2	岳阳市交投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6,494,033.58	13.46%	否
3	湖南兴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831,016.71	12.09%	否
4	湖南傲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751,753.83	9.85%	否
5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南化工销售湖南分公司	1,575,327.25	3.27%	否
合计		26,878,297.89	55.71%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5,999.27	-23,673,553.53	-79.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0,000.00	-9,081,514.40	-83.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57,380.03	32,253,606.79	-84.01%

现金流量分析：

- 1、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79.28%，主要是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30,361,939.95元，采购支出减少所致。
- 2、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83.81%，主要是支付收购铭弘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款，相比上期有所减少。
- 3、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84.01%，主要是上期定向发行3600 万元，所以本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大幅减少，故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相较下降。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湖南铭	控股子	预制型	20,000,000	44,275,816.11	7,982,166.61	10,639,560.66	-

弘新材料有限 责任公 司	公司	橡胶卷 材、人 造草的 生产制 造					5,230,120.95
--------------------	----	-------------------------------	--	--	--	--	--------------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3. 与私募基金管理人共同投资合作或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 2022 年的净利润为-2069.76 万元，亏损幅度较上年同期有大幅增加。这说明公司自 2018 年向产业链上游延伸，投资建设新材料工厂后，生产经营能力未能发生本质性提升。但公司于 2021 年引入了战略投资者，2022 年又重新调整了组织架构，未来将充分发挥各股东及董事的资源优势，加强公司业务拓展能力、扭亏为盈，将公司带入正轨，步入发展快车道。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合计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或仲裁	6,617,610.24	1,507,314.1	8,124,924.34	41.45%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50,000,000	7,279,793.38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50,000,000	867,256.64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其他	0	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交易类型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	0	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	0
提供财务资助	0	0
提供担保	0	0
委托理财	0	0
接受担保	0	18,900,00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1、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与湖南运健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9,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4 个月；公司实际控制人兼总经理李尚明及其配偶邵映霞拟为该笔借款承担无限连带担保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兼总经理李尚明拟以其持有的公司 3,000,000 股原始股权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兼总经理李尚明及其配偶邵映霞拟以其房产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因公司单方收益，无需审议。

2、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分行签订了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5,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李尚明、邵映霞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借款合同下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5,000,000.00 元。因公司单方收益，无需审议。

3、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盘路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9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李尚明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盘路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为借款合同下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1,900,000.00 元。因公司单方收益，无需审议。

4、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兴湘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3,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李尚明、邵映霞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兴湘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借款合同下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3,000,000.00 元。因公司单方收益，无需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系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的需求，是合理、必要

的，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无违规关联交易

√是 □否

发生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董监高	2016年8月29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8月29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8月29日		挂牌	任职资格及诚信状况的声明与承诺	承诺符合任职资格及诚信状况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8月29日		挂牌	代补税款承诺	若发生相关税务机关撤销2014年度对公司实行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核定意见，以查账征收方式要求公司补缴相应税款的情况，实际控制人将代为补缴税款，并承担相应责任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8月29日		挂牌	合规分包承诺	在新的业务中，公司将不再向不具备相应资质的企业、工程队或个人分包工程；公司如因工程分包情况遭受行政处罚、违约责任等任何损失、义务、责任等，其承诺将无条件全额补偿公司的经济损失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8月29日		挂牌	补交公积金承诺	如公司因违反社会保险相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处罚或损失，其将全额承担公司的补缴义务、罚款或损失，并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1年4	2023年	2021-	一致行动承诺	刘筱良、丁莉菊、李婷、龙	正在履

	月 2 日	4 月 1 日	011 公告		桂华、陈洪、谭亚雄、方加敏、丁成来、文林峰、方原、何引娣、李新承诺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尚明成为一致行动人	行中
其他股东	2021 年 4 月 12 日	2022 年 4 月 11 日	2021-011 公告	限售承诺	新增的一致行动人对其所持有的股份进行为期 12 个月的限售	已履行完毕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 年 5 月 25 日		发行	业绩补偿承诺	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尚明与巨人体育签订了的业绩补偿的《补充协议》，如果铭弘体育经营目标未能实现，巨人体育有权向李尚明要求现金或者股票补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尚明出具声明，若铭弘体育届时无法达到业绩承诺，李尚明将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优先足额支付现金补偿款项。若届时李尚明无力以现金支付，将以股份支付时，李尚明将尽量确保控制权不发生变更；若股份支付导致控制权发生变更，李尚明将遵守股转系统规则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手续，确保不损害中小股东利益。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完成整改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是否未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否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及全国股转公司另有要求的外，承诺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挂牌公司权益的，承诺人是否未充分披露原因并履行替代方案或豁免承诺的审议程序	否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人是否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	否	不涉及

-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3,305,000	58.26%	3,135,465	26,440,465	66.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864,780	9.66%	75,315	3,940,095	9.85%
	董事、监事、高管	0	0%	579,750	579,750	1.45%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6,695,000	41.74%	-3,135,465	13,559,535	33.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1,895,000	29.74%	-74,715	11,820,285	29.55%
	董事、监事、高管	2,052,000	5.13%	-312,750	1,739,250	4.35%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40,000,000	-	0	4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9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李尚明	15,759,780	600	15,760,380	39.40%	11,820,285	3,940,095	0	0
2	湖南巨人体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0	0	14,000,000	35%	0	14,000,000	0	0
3	湖南兴	2,000,000	0	2,000,000	5%	0	2,000,000	0	0

	湘新兴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常德柳叶湖鑫湘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4	刘筱良	1,169,000	0	1,169,000	2.92%	876,750	292,250	0	0
5	李婷	800,000	0	800,000	2%	0	800,000	0	0
6	丁莉菊	800,000	0	800,000	2%	0	800,000	0	0
7	陈晓元	800,000	0	800,000	2%	0	800,000	0	0
8	杨令	0	650,000	650,000	1.625%	487,500	162,500	0	0
9	何乐龙	525,000	1,000	526,000	1.315%	0	526,000	0	0
10	龙桂华	500,000	0	500,000	1.25%	375,000	125,000	0	0
	合计	36,353,780	651,600	37,005,380	92.51%	13,559,535	23,445,845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李尚明、刘筱良、丁莉菊、李婷、龙桂华为一行动人。该《一致行动人协议》于 2023 年 4 月 1 日到期。其他普通股前十名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信用贷款	农村商业银行金源支行	银行	1,000,000	2021年3月1日	2022年2月28日	6.5%
2	信用贷款	农村商业银行金源支行	银行	1,000,000	2021年4月29日	2022年4月28日	6.5%
3	保证贷款	中国银行湘江新区分行	银行	5,000,000	2022年3月30日	2023年3月29日	3.95%
4	保证贷款	建设银行兴湘支行	银行	3,000,000	2022年6月16日	2023年6月15日	4.30%
5	保证贷款	农商行营盘路支行	银行	1,900,000	2022年4月29日	2023年4月28日	6.00%
合计	-	-	-	11,900,000	-	-	-

1、上述第1笔贷款，借款本金100万元，2021年3月1日续贷到2022年2月28日，已全部归还。

2、上述第2笔贷款，借款本金100万元，2021年4月29日续贷到2022年4月28日，已全部归还。

3、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分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500万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兼总经理李尚明及其配偶邵映霞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借款合同下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笔贷款尚在存续期。

4、公司于2022年6月14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兴湘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300万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兼总经理李尚明及其配偶邵映霞与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兴湘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为借款合同下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笔贷款尚在存续期。

5、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盘路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90万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兼总经理李尚明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盘路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为借款合同下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笔贷款尚在存续期。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李尚明	董事长	男	否	1970 年 3 月	2019 年 9 月 11 日	2022 年 3 月 31 日
陈广	董事兼董事长	男	否	1988 年 9 月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9 月 13 日
李尚明	董事兼总经理	男	否	1970 年 3 月	2019 年 9 月 11 日	2025 年 9 月 13 日
刘筱良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否	1970 年 8 月	2019 年 9 月 11 日	2022 年 3 月 31 日
刘金云	董事	男	否	1978 年 4 月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9 月 13 日
丁成来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否	1982 年 8 月	2019 年 9 月 11 日	2022 年 3 月 31 日
谢涓	董事	女	否	1975 年 6 月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9 月 13 日
方加敏	董事	男	否	1964 年 6 月	2019 年 9 月 11 日	2022 年 3 月 31 日
龙桂华	董事	男	否	1973 年 5 月	2019 年 9 月 11 日	2025 年 9 月 13 日
龙桂华	财务总监	男	否	1973 年 5 月	2019 年 9 月 11 日	2022 年 2 月 24 日
周浩	财务负责人	男	否	1994 年 11 月	2022 年 3 月 15 日	2025 年 9 月 13 日
汪妙甜	监事会主席	女	否	1988 年 1 月	2019 年 9 月 11 日	2022 年 3 月 31 日
邹奇	监事会主席	男	否	1976 年 12 月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9 月 13 日
贺佳	职工监事	女	否	1987 年 8 月	2019 年 9 月 11 日	2022 年 2 月 28 日
李文元	职工监事	女	否	1986 年 11 月	2022 年 2 月 28 日	2025 年 9 月 13 日
方原	监事	男	否	1973 年 11 月	2019 年 9 月 11 日	2022 年 3 月 31 日
刘筱良	监事	男	否	1970 年 8 月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9 月 13 日

杨令	董事会秘书	女	否	1978 年 6 月	2020 年 3 月 2 日	2025 年 9 月 13 日
肖帅	副总经理	男	否	1983 年 11 月	2022 年 9 月 14 日	2025 年 9 月 13 日
燕博	副总经理	难	否	1983 年 4 月	2022 年 9 月 14 日	2025 年 9 月 13 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李尚明、刘筱良和龙桂华为一行动人。该《一致行动人协议》于 2023 年 4 月 1 日到期。 陈广和邹奇系同一法人股东湖南巨人体育科技有限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总经理兼党支部书记、副总经理） 陈广、邹奇和刘金云为受同一国资企业湖南体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集团公司与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除此之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也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特殊说明
李尚明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兼总经理	离任	董事兼总经理	因公司需要及工作调整安排的原因，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	无
陈广	无	新任	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	补选	无
刘筱良	董事兼副总经理	离任	无	因公司需要及工作调整安排的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无
刘金云	无	新任	董事	补选	无
丁成来	董事兼副总经理	离任	无	因公司需要及工作调整安排的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无
谢涓	无	新任	董事	补选	无
方加敏	董事	离任	无	因公司需要及工作调整安排的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无
龙桂华	董事兼财务负责人	离任	董事	因公司需要及工作调整安排的原因，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	无

周浩	无	新任	财务负责人	聘任	无
汪妙甜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无	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无
邹奇	无	新任	监事会主席	补选	无
贺佳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无	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无
李文元	无	新任	职工代表监事	集体选举	无
方原	监事	离任	无	因公司需要及工作调整安排的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无
刘筱良	无	新任	监事	补选	无
肖帅	无	新任	副总经理	聘任	无
燕博	无	新任	副总经理	聘任	无

关键岗位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职务	是否发生变动	变动次数
董事长	是	1
总经理	否	0
董事会秘书	否	0
财务总监	是	1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刘筱良	监事	1,169,000	0	1,169,000	2.92%	0	0
合计	-	1,169,000	-	1,169,000	2.92%	0	0

2、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陈广，男，汉族，1988 年 9 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学历。2013 年 6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湖南体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湖南巨人体育科技有限公司技术负责人；2015 年 4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湖南巨人体育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 年 8 月至 2020 年 4 月任湖南巨人体育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支部副书记；2020 年 4 月至今任湖南巨人体育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

刘金云，男，汉族，1978 年 4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01 年 4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衡阳西湖集团西湖山庄主办会计；2004 年 4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金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公司财务负责人；2009 年 5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湖南源科高新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2 年 3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湖南博林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 年 1 月至今任湖南

体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

谢涓，女，汉族，1975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95年8月至2000年6月，岳阳市南天工留总公司财务部文员；2000年8月至2003年9月，广州约克空调冷冻设备有限公司办公室主管职员；2004年4月至2010年2月，长沙乐为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财务审计部项目经理；2010年3月至2011年11月，长沙市开福区财政局投资评审中心财务部委派会计（外聘专家）；2011年12月至2018年1月，湖南兴湘创富投资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2018年1月至2021年7月，湖南省国企并购重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财务部部长、风控部部长兼总经理助理；2021年7月至今，湖南兴湘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部长。

邹奇，男，汉族，1976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专科学历。1996年8月至2018年6月就职于湖南省食品总公司任销售部经理；2018年7月至今任湖南巨人体育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及湖南运健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刘筱良，男，汉族，1970年8月出生，专科学历。1990年7月至1995年6月任湖南仪器仪表总厂的自动化仪表厂技术员；1995年6月至1998年6月任武汉红桃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营销子公司经理；1998年7月至2005年3月任长沙长城塑胶工程有限公司业务部区域经理；2005年4月至2016年5月任湖南铭弘体育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5月至2022年3月任湖南铭弘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2022年4月至今，任湖南铭弘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李文元，女，198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专学历。2010年至2016年在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星沙支公司任财会助理；2016年至2019年在湖南晨之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任会计；2019年10月至今在湖南铭弘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任会计。

周浩，男，汉族，1994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2017年7月至2020年6月任湖南体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会计；2020年7月至今调任湖南铭弘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

肖帅，男，汉族，1983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专科学历。2007年3月至2010年6月任湖南洞井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部施工员；2010年6月至2014年6月自营建筑设备租赁；2014年6月至2017年5月任湖南优冠运动场材料有限公司市场部部长/总经理；2017年5月至2020年12月任湖南优冠体育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年1月至2022年6月任湖南优冠体育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22年7月至今任湖南铭弘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燕博，男，198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2月至2008年10月任湖南省明园蜂业有限公司储备干部；2008年10月至2011年12月任湖南双合建设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11年10月至2015年1月任湖南双合建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湖南铭弘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业务总监、副总经理。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否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否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	否	-

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否	-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	具备中级会计师资格，且具有三年以上会计工作经验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不限于近亲属）	否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否	-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况	否	-
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等关键职务是否存在一人兼多职的情况	否	-

（六）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8	0	3	5
生产人员	40	0	2	38
销售人员	18	0	4	14
技术人员	23	0	1	22
财务人员	3	0	0	3
行政人员	6	0	2	4
员工总计	98	0	12	86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1	1
本科	42	38
专科	30	22

专科以下	24	24
员工总计	98	86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坚持既定的绩效考核和岗位薪酬体系，优化劳动配置，让员工工资增长与公司经营发展和效益提高相适应。公司施行月薪制，将薪酬划分为固定工资和浮动工资两部分。公司已与全员签订劳动合同，依法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

公司坚持按需施教、务求实效的原则，对新员工及协作单位人员坚持开展入职培训、岗位培训和安全生产培训，有效提高了工作效率和综合素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新《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自 2021 年底公司完成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叁仟陆佰万元，发布了《发行情况报告书》之后，投资机构已向公司派驻了三名董事、一名监事和两名高管。公司管理更民主，在机构设置上做到职能部门横向平行制约，前后台业务分离；人员落实、职责明确。公司按照湖南体育产业集团“持续改善经营状况”的目标要求开展工作，将目标责任一一落实。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依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完善了公司的各项管理制度，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

公司治理机制对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的保护主要体现在：首先，公司治理机制有效的规范了公司的运行，股东通过股东大会对公司的重大决策行使股东权利，从公司发展的角度实现了对股东的参与权及表决权的保护；其次，公司治理机制中，监事会也对公司董事会及高管的决策起到了监督作用，保证公司股东的利益不被侵害；再次，在公司章程中具体明确了股东知情权及质询权，当股东相关权利受到侵害时可运用司法程序来保护自己的利益。公司治理机制科学合理的保证了股东权利的实现。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决策一般是按《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中的分级授权决策要求所执行，并按照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要求进行披露。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2022 年 4 月 28 日和 5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修订了《公司章程》，在《公司章程》中设置关于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4	7	5

2、 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未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 6 个月内举行	否	-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提前 20 日发出	否	-
2022 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 15 日发出	否	-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 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否	-
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
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否	-

3、 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延期或取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增加或取消议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议案被否决或存在效力争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议案被投反对或弃权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议案被投反对或弃权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今后公司将继续强化三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为公司科学民主决策重大事项提供保障。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 、 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以及独立的采购、销售部门和销售渠道，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需要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 、 资产独立

公司独立拥有全部资产的产权，公司的资产与股东的资产权属关系界定明确，公司对其所有资产具有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

3 、 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4 、 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负责公司的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工作。公司财务人员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其他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公司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建立了符合自身特点的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或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且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纳税。

5 、 机构独立

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办公场所独立于股东单位，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事项	是或否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否
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否
公司重大内部管理工作是公司治理工作的重中之重，也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作，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不断改进、完善该项工作。 1. 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规定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 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 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为加强年报信息披露的管理，进一步健全信息披露管理事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并修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 强调事项段	
审计报告编号	CAC 证审字[2023]0001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21 号 4 栋 1003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3 年 4 月 20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陈志	刘建清
	2 年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3.8 万元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铭弘体育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铭弘体育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铭弘体育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铭弘体育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铭弘体育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铭弘体育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天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志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建清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466,585.47	1,685,204.3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200,000.00	
应收账款	(三)	24,493,220.64	25,833,442.5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四)	7,002,692.44	10,779,240.1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	466,390.83	919,445.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	6,931,953.02	7,411,613.24
合同资产	(七)	47,357,930.01	49,525,698.5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八)	118,926.88	169,402.60
其他流动资产	(九)	37,952.20	2,537,419.95
流动资产合计		87,075,651.49	98,861,466.7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	11,308,871.33	13,485,202.74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十一)	9,182,229.01	18,987,033.98

无形资产	(十二)	107,549.52	113,415.8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三)	97,448.79	203,756.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四)	3,272,523.28	2,304,154.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968,621.93	35,093,564.11
资产总计		111,044,273.42	133,955,030.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五)	9,900,000.00	2,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十六)	38,370,573.25	31,292,935.51
预收款项		-	
合同负债	(十七)	1,675,411.15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十八)	924,134.37	1,549,834.86
应交税费	(十九)	2,133,187.33	1,763,665.61
其他应付款	(二十)	22,952,454.15	30,845,819.2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一)	2,114,698.08	2,678,268.99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二)	6,341,878.71	5,988,242.65
流动负债合计		84,412,337.04	76,118,766.8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二十三)	7,099,275.47	17,538,428.1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99,275.47	17,538,428.11
负债合计		91,511,612.51	93,657,194.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二十四）	40,000,000.00	4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二十五）	20,477,814.46	20,477,814.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二十六）	-44,189,027.68	-25,603,244.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288,786.78	34,874,570.38
少数股东权益		3,243,874.13	5,423,265.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532,660.91	40,297,835.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1,044,273.42	133,955,030.90

法定代表人：陈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文元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9,943.66	1,473,180.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000.00	-
应收账款	（一）	45,490,232.13	47,204,185.8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736,067.65	10,437,282.04
其他应收款	（二）	1,132,845.71	1,516,242.3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607,906.34	646,010.16
合同资产		47,357,930.01	49,525,698.5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6,307.83	106,307.83
其他流动资产		37,952.20	2,537,419.95
流动资产合计		108,119,185.53	113,446,327.3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11,200,000.00	11,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375,787.46	3,866,874.8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	480,000.00
无形资产		107,549.52	113,415.8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7,448.79	203,756.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94,584.81	847,897.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575,370.58	16,711,944.55
资产总计		124,694,556.11	130,158,271.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900,000.00	2,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8,204,167.05	49,597,593.79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774,670.88	1,221,893.13
应交税费		2,103,969.87	1,760,589.95
其他应付款		22,928,184.23	30,824,403.9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1,675,411.15	-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2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6,357,658.63	5,988,242.65
流动负债合计		101,944,061.81	91,512,723.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	360,000.0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360,000.00
负债合计		101,944,061.81	91,872,723.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40,000,000.00	4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713,856.50	20,713,856.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7,963,362.20	-22,428,308.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750,494.30	38,285,548.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4,694,556.11	130,158,271.85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总收入		48,314,273.25	62,766,196.30
其中：营业收入	(二十七)	48,314,273.25	62,766,196.3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3,778,587.81	67,560,594.45
其中：营业成本	(二十七)	45,228,814.16	49,645,262.1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二十八)	52,246.88	125,846.74
销售费用	(二十九)	7,711,944.31	6,643,736.19
管理费用	(三十)	4,154,329.16	4,396,813.83
研发费用	(三十一)	4,330,291.68	5,387,239.58
财务费用	(三十二)	2,300,961.62	1,361,695.98
其中：利息费用	(三十二)	2,295,553.08	1,407,771.24
利息收入	(三十二)	1,699.37	51,799.18
加：其他收益	(三十三)	740,524.11	229,514.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四)	-2,110,628.85	-557,205.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五)	-4,287,345.16	-1,208,321.7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121,764.46	-6,330,410.88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六)	15,915.90	-
减：营业外支出	(三十七)	640,500.09	7,109.4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746,348.65	-6,337,520.33
减：所得税费用	(三十八)	-981,173.65	-1,050,517.6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765,175.00	-5,287,002.7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765,175.00	-5,287,002.7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179,391.40	-200,954.47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585,783.60	-5,086,048.2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765,175.00	-5,287,002.7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585,783.60	-5,086,048.2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79,391.40	-200,954.4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2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25

法定代表人：陈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文元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收入	(四)	48,314,273.25	74,139,739.56
减：营业成本	(四)	42,883,453.98	63,918,917.19
税金及附加		41,793.12	96,350.52
销售费用		7,711,944.31	6,643,736.19
管理费用		2,770,335.43	2,998,314.59
研发费用		3,616,808.96	3,172,052.31
财务费用		2,229,512.11	1,358,976.37
其中：利息费用		2,227,575.42	1,407,771.24
利息收入		1,256.26	51,329.63

加：其他收益		740,524.11	42,962.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23,905.89	-431,595.8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87,345.16	-1,208,321.7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510,301.60	-5,645,563.01
加：营业外收入		15,915.00	-
减：营业外支出		160.36	7,084.7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494,546.96	-5,652,647.71
减：所得税费用		-959,492.91	-847,897.1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535,054.05	-4,804,750.5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535,054.05	-4,804,750.5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535,054.05	-4,804,750.5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522,120.25	59,627,987.8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871.83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九)	1,061,335.72	4,959,866.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604,327.80	64,587,853.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964,738.11	67,326,678.0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94,785.92	8,467,967.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8,740.73	784,389.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九)	14,792,062.31	11,682,371.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510,327.07	88,261,407.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5,999.27	-23,673,553.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000.00	4,281,514.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50,000.00	4,8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0,000.00	9,081,514.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0,000.00	-9,081,514.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6,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900,000.00	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九)	-	9,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00,000.00	4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1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9,119.97	641,047.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九)	2,393,500.00	3,105,345.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42,619.97	14,746,393.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57,380.03	32,253,606.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8,619.24	-501,461.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5,093.41	2,186,554.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6,474.17	1,685,093.41

法定代表人：陈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文元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522,120.25	59,627,987.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847.45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1,187.85	4,602,201.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594,155.55	64,230,188.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384,536.92	72,587,367.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14,980.11	4,548,322.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7,927.01	538,411.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17,328.85	12,614,102.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204,772.89	90,288,202.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10,617.34	-26,058,013.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000.00	4,275,629.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50,000.00	4,8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0,000.00	9,075,629.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0,000.00	-9,075,629.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6,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900,000.00	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9,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00,000.00	4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1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9,119.97	641,047.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3,500.00	933,917.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42,619.97	12,574,964.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57,380.03	34,425,035.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3,237.31	-708,607.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3,069.67	2,181,677.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9,832.36	1,473,069.67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				20,477,814.46						- 25,603,244.08	5,423,265.53	40,297,835.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				20,477,814.46						- 25,603,244.08	5,423,265.53	40,297,835.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8,585,783.60	- 2,179,391.40	- 20,765,175.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8,585,783.60	- 2,179,391.40	- 20,765,175.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0,000,000.00				20,477,814.46						- 44,189,027.68	3,243,874.13 19,532,660.91

项目	2021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5,440,788.47				-		- 20,517,195.85	5,624,220.00	10,547,812.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	-	-	-	5,440,788.47						-20, 517,195.85	5,624,220.00	10,547,812.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	-	-	15,037,025.99						-5,086,048.23	-200,954.47	29,750,023.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86,048.23	-200,954.47	-5,287,002.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	-	-	15,037,025.99						-		35,037,025.9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15,037,025.99								35,037,025.9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	-	-	-	20,477,814.46						- 25,603,244.08	5,423,265.53	40,297,835.91

法定代表人：陈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文元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				20,713,856.50						- 22,428,308.15	38,285,548.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				20,713,856.50						- 22,428,308.15	38,285,548.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

(减少以“—”号填列)											15,535,054.05	15,535,054.0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5,535,054.05	15,535,054.0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	-	-	-	20,713,856.50	-	-	-	-		- 37,963,362.20	22,750,494.30

项目	2021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5,676,830.51						- 17,623,557.59	8,053,272.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	-	-	-	5,676,830.51						-17,623,557.59	8,053,272.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	-	-	15,037,025.99						-4,804,750.56	30,232,275.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04,750.56	-4,804,750.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20,000,000.00	-	-	-	15,037,025.99						-	35,037,025.99

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15,037,025.99							35,037,025.9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	-	-	-	20,713,856.50						- 22,428,308.15	38,285,548.35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湖南铭弘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芙蓉区远大一路 847 号山水华景家苑南栋 A 座 2304 房

股本：人民币 4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广

(二) 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行业性质：建筑与工程

公司经营范围：塑料跑道销售；橡胶制品的研发；橡胶制品批发；体育器材装备安装服务；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体育、休闲娱乐工程设计服务；室外体育、室外娱乐用、景观和绿地设施工程施工；建设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室内体育场、娱乐设施工程服务；体育场馆建筑；地坪工程设计、施工；市政道路路面工程服务；土石方工程服务；对外承包工程业务；建筑劳务分包；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体育场地设施的建设与施工、塑料跑道材料的生产和销售。

(三) 公司历史沿革

湖南铭弘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湖南铭弘体育工程有限公司，于2005年04月22日成立，成立时注册资本为5,100,000.00元。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30105774458197E，2016年10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经过历年的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20,000,000.00股，注册资本为20,000,000.00元，2021年12月，本公司增资20,000,000.00元，其中：湖南巨人体育科技有限公司认购14,000,000.00万元，自然人李尚明认购4,000,000.00元，常德柳叶湖鑫湘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认购2,000,000.00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40,000,000.00元。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由本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批准报出。

(五)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的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湖南铭弘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58.33	58.33

（六）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制，自公历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所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应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描述及本节之“(十三)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除外。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本公司将其所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会计报表及其他相关资料为依据,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间的债权与债务项目、内部销售收入和未实现的内部销售利润等项目,以及母公司对子公司权益性资本投资项目的数额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母公司所持有的份额的基础上,合并各报表项目数额编制。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3、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4、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

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

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

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

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公司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7、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十）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应收款项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包括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考虑前瞻性信息，确定损失准备
组合 2（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根据预期信用损失测算，信用风险极低的应收款项
组合 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且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按组合方式实施信用风险评估时，根据金融资产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以预计存续期基础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确认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

不同组合计量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预计信用损失
组合 2（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预计信用损失
组合 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预计信用损失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列示：

组合 1（账龄组合）：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信用风险极低的金融资产组合包括应收票据等）：信用风险极低的金融资产组合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本公司取得的票据按承兑人分为银行承兑、财务公司承兑及其他企业承兑。承兑人为银行及财务公司的票据，公司预计不存在信用损失；若票据为其他企业承兑，则将此票据按组合 1 予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各企业之间的应收款项、从集团层面可行使抵消权的款项，本公司判断不存在预期信用损失，不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十一）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工程施工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库存商品及原材料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及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盘盈、盘亏结果，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

（十二）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2.合同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除单项计提及组合 2 之外的应收款项
组合 2（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信用风险极低的金融资产
组合 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且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关联方的

（十三） 合同成本

1、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九)。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

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中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

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

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应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调整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管有关利润分配是属于对取得投资前还是取得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净利润的分配。

权益法下，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以下因素：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本公司按照成本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

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建筑物的折旧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土地使用权的摊销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本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①该固定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固定资产通常按照实际成本作为初始计量。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公司提供经济效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5-10	5	9.5-19
运输设备	3-5	5	19-31.67
办公设备	3-5	5	19-31.67
电子设备	3-5	5	19-31.67

（十七）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核算原则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以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的减值迹象，包括：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本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八） 使用权资产

公司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公司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估计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果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购建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期初期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后续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

法摊销。

2、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的估计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软件	3 年	合同
专利权	在专利证规定年限内摊销	专利权

3、无形资产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明显的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迹象包括以下情形：

（1）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2）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3）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4）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4、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一）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

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1、长期待摊费用的定义和计价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期间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

2、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

（二十三）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四）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本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情形外，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服务成本。
- （2）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五）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二十六）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等事项时，如果该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二十七）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2）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二十八）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二十九）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售后回购

1）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1）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

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三十）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确认和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相关资产的折旧或摊销期限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4、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三十二）租赁

1、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1）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或当期损益。

（2）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相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

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三）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 2012 年 2 月 14 日财政部和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 号）提取安全生产费，计入当期损益和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三十四） 终止经营及持有待售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 持有待售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应当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

- （1）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 （3）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作为整体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

3、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资产,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1) 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 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三十五)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选择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包括流动性折溢价、控制权溢价或少数股东权益折价等,但不包括准则规定的计量单元不一致的折溢价。不考虑因其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折价或溢价。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资产或负债存在出价和要价的,以在出价和要价之间最能代表当前情况下公允价值的价格确定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三十六)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 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 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应收劳务/服务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纳的增值税计算缴纳	5%、7%
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的增值税计算缴纳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的增值税计算缴纳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湖南铭弘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湖南铭弘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5%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为湖南省高新技术企业，领有标号为 GR20204300229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3 日，有效期三年，公司 2022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本附注期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初指 2022 年 1 月 1 日，本期指 2022 年度，上期指 2021 年度，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31	12.31
银行存款	466,573.16	1,685,081.10
其他货币资金	-	110.90
合计	466,585.47	1,685,204.3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111.30	110.90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安全文明措施费	110.30	110.90
合计	110.30	110.90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	
合计	200,000.00	

2、期末余额中无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4、期末余额系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5、期末余额中无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6、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01,583.96	5.37	1,601,583.96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241,826.82	94.63	3,748,606.18	13.27	24,493,220.64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28,241,826.82	94.63	3,748,606.18	13.27	24,493,220.64
合计	29,843,410.78	100.00	5,350,190.14	17.93	24,493,220.64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账款	29,174,965.14	100.00	3,341,522.58	11.45	25,833,442.56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29,174,965.14	100.00	3,341,522.58	11.45	25,833,442.56

合计	29,174,965.14	100.00	3,341,522.58	11.45	25,833,442.56
----	---------------	--------	--------------	-------	---------------

2、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甘肃第二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24,831.20	924,831.20	100.00	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岳阳金瑞置业有限公司	347,057.38	347,057.38	100.00	被列为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益阳恒瑞置业有限公司	212,778.72	212,778.72	100.00	被列为限制高消费、多项案件的被执行人，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长沙金霞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60,775.12	60,775.12	100.00	被列为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常德鑫泽置业有限公司	22,494.31	22,494.31	100.00	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长沙中泛置业有限公司	18,914.00	18,914.00	100.00	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长沙威尼斯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930.00	5,930.00	100.00	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恒大林溪郡	5,528.14	5,528.14	100.00	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怀化市骏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275.09	3,275.09	100.00	被列为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合计	1,601,583.96	1,601,583.96	100.00	

3、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4,719,155.85	735,957.79	5.00
1至2年	9,299,144.11	929,914.42	10.00
2至3年	2,581,009.51	516,201.90	20.00
3至4年	31,686.00	15,843.00	50.00
4至5年	200,474.27	140,331.99	70.00
5年以上	1,410,357.08	1,410,357.08	100.00
合计	28,241,826.82	3,748,606.18	

4、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01,583.96			1,601,583.9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41,522.58	407,083.60			3,748,606.18
合计	3,341,522.58	2,008,667.56			5,350,190.14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湖南傲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434,033.28	8.16	121,701.66
包头市雄飞教学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1,538,656.00	5.16	153,865.60
四川振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47,740.00	4.85	72,387.00
湖南五环时代体育场馆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234,073.00	4.14	123,407.30
重庆欣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18,499.29	4.08	118,728.06
合计	7,873,001.57	26.39	590,089.62

6、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7、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8、报告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9、应收账款余额中含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湖南运健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欠款 37,152.00 元。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032,403.41	29.02	9,899,790.16	91.84
1 至 2 年	4,970,289.03	70.98	879,449.96	8.16
合计	7,002,692.44	100.00	10,779,240.12	100.00

2、本期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系预付唐中山的股权转让款 4,800,000.00 元，尚待办理股权转让手续；

3、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
唐中山	6,250,000.00	89.25
湖北晟弘新材料有限公司	94,960.04	1.36
厦门橡立新材料有限公司	89,719.99	1.28
湖南优尔康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59,951.04	0.86
国网汇通金财（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2,016.63	0.60
合计	6,536,647.70	93.35

4、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款。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66,390.83	919,445.45
合计	466,390.83	919,445.45

1、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609,000.00	650,000.00
备用金及其他	304,478.10	614,571.43
小计	913,478.10	1,264,571.43
减：坏账准备	447,087.27	345,125.98
合计	466,390.83	919,445.45

2、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343,725.98		1,400.00	345,125.98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01,361.29		600.00	101,961.2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45,087.27	-	2,000.00	447,087.27

3、其他应收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89,210.80	581,697.72
1 至 2 年	8,267.30	57,336.46
2 至 3 年		9,537.25
3 至 4 年		614,000.00
4 至 5 年	614,000.00	2,000.00
5 年以上	2,000.00	
小计	913,478.10	1,264,571.43
减：坏账准备	447,087.27	345,125.98
合计	466,390.83	919,445.45

4、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345,125.98	101,961.29				447,087.27
合计	345,125.98	101,961.29		-		447,087.27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合力置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429,000.00	4-5 年	46.96	300,300.00
慈利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	备用金及其他	180,000.00	4-5 年	19.70	126,000.00
崔林锋	备用金及其他	64,063.64	1 年以内及 1-2 年	7.01	3,297.36
李倩	备用金及其他	52,000.00	1 年以内	5.69	2,600.00
燕博	备用金及其他	23,363.50	1 年以内及 1-2 年	2.56	1,336.35
合计：		748,427.14		81.92	433,533.71

6、期末余额中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7、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本报告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的情况；

9、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欠款。

(六)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28,763.70		2,228,763.70	2,881,077.20		2,881,077.20
库存商品	4,554,369.52		4,554,369.52	4,353,047.45		4,353,047.45
低值易耗品	148,819.80		148,819.80	177,488.59		177,488.59
合计	6,931,953.02		6,931,953.02	7,411,613.24		7,411,613.24

2、存货期末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3、期末存货无受限情况。

(七)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55,698,368.81	8,340,438.80	47,357,930.01	53,578,792.20	4,053,093.64	49,525,698.56
合计	55,698,368.81	8,340,438.80	47,357,930.01	53,578,792.20	4,053,093.64	49,525,698.56

2、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053,093.64	4,287,345.16			8,340,438.80
合计	4,053,093.64	4,287,345.16			8,340,438.80

(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待摊费用	118,926.88	169,402.60
	118,926.88	169,402.60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37,952.20	26,004.94
待摊费用-广告代言费		2,511,415.01
合计	37,952.20	2,537,419.95

(十)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442,585.43	841,120.69	746,578.63	455,793.28	20,486,078.0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8,442,585.43	841,120.69	746,578.63	455,793.28	20,486,078.0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260,588.23	779,887.21	691,207.03	269,192.82	7,000,875.29
2.本期增加金额	2,073,034.83	19,177.44	7,802.15	76,316.99	2,176,331.41
(1) 计提	2,073,034.83	19,177.44	7,802.15	76,316.99	2,176,331.4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7,333,623.06	799,064.65	699,009.18	345,509.81	9,177,206.7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108,962.37	42,056.04	47,569.45	110,283.47	11,308,871.33
2.期初账面价值	13,181,997.20	61,233.48	55,371.60	186,600.46	13,485,202.74

2、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4、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5、本期末无因抵押受限制的固定资产。

（十一）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21,543,480.64	21,543,480.64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7,512,961.17	7,512,961.17
期末余额	14,030,519.47	14,030,519.4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556,446.66	2,556,446.66
本期增加金额	2,411,843.80	2,411,843.80
（1）计提	2,411,843.80	2,411,843.80
本期减少金额	120,000.00	120,000.00
期末数	4,848,290.46	4,848,290.4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数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182,229.01	9,182,229.01
2.期初账面价值	18,987,033.98	18,987,033.98

（十二）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7,326.73	39,956.90	157,283.63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17,326.73	39,956.90	157,283.6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910.89	39,956.90	43,867.79
2.本期增加金额	5,866.32	-	5,866.32
(1)计提	5,866.32		5,866.32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9,777.21	39,956.90	49,734.1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7,549.52	-	107,549.52
2.期初账面价值	113,415.84		113,415.84

2、期末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3、期末无形资产无用于抵押借款的情况。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房屋装修费	203,756.67			106,307.88	97,448.79
国际田联认证费		12,619.00		12,619.00	
合计	203,756.67	12,619.00		118,926.88	97,448.79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253,008.55	1,268,135.27	1,855,034.54	299,766.87
可抵扣亏损	9,622,644.10	2,004,388.01	9,622,644.10	2,004,388.01
合计	17,875,652.65	3,272,523.28	11,477,678.64	2,304,154.88

（十五）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9,9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9,900,000.00	2,000,000.00

2、期末余额中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十六）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	20,598,858.62	17,959,309.20
应付材料款	15,814,863.18	11,501,459.41
其他	1,956,851.45	1,832,166.90
合计	38,370,573.25	31,292,935.51

2、期末余额中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种类	1 年以上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湖南省湘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15,267.52	尚未结算
广东高捷体育产业有限公司	1,260,353.98	尚未结算
广州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0,459.20	尚未结算
湖南奇志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898,724.84	尚未结算
怀化市鑫健体育工程有限公司	773,945.48	尚未结算
惠州市腾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598,985.70	尚未结算
张家港民华塑胶有限公司	557,447.00	尚未结算

3、期末余额中含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湖南巨人体育科技有限公司 4,716,823.18 元、湖南运健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70,886.93 元。

（十七） 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1,675,411.15	

合计	1,675,411.15
----	--------------

2、期末余额中含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湖南运健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款项 980,000.00 元。

(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49,834.86	5,908,923.24	6,534,623.73	924,134.3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10,079.15	410,079.15	
三、辞退福利		37,000.00	37,0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549,834.86	6,356,002.39	6,981,702.88	924,134.37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86,467.77	5,281,257.80	5,843,592.20	924,133.37
2、职工福利费	57,867.00	414,061.31	471,927.31	1.00
3、社会保险费		116,479.04	116,479.04	
其中：医疗保险费		93,868.22	93,868.22	
工伤保险费		22,610.82	22,610.82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79,369.00	79,369.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500.09	17,756.09	23,256.18	
6、非货币性福利				
7、短期带薪缺勤				
8、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9、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549,834.86	5,908,923.24	6,534,623.73	924,134.37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00,877.13	400,877.13	
2、失业保险费		9,202.02	9,202.02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10,079.15	410,079.15	

(十九)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49,769.82	168,502.15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976,471.16	1,547,159.48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9.24	1,183.63
教育费附加	4,045.74	519.0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9.70	346.0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341.67	2,474.11
印花税	-	39,789.26
残保金	-	3,691.92
合计	2,133,187.33	1,763,665.61

（二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项	22,952,454.15	30,845,819.26
合计	22,952,454.15	30,845,819.26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费用及往来	22,952,454.15	30,845,819.26
合计	22,952,454.15	30,845,819.26

（2）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湖南运健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9,070,046.68	未到结算期
湖南巨人体育科技有限公司	6,371,162.88	未到结算期
慈利县教育局	4,140,000.00	未到结算期

（3）其他应付款项中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湖南巨人体育科技有限公司往来款 7,482,771.65 元、湖南运健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往来款 9,856,000.00 元。

（二十一）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房屋租赁及物业费	2,114,698.08	2,678,268.99
合计	2,114,698.08	2,678,268.99

（二十二）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转销项税	6,141,878.71	5,988,242.65
已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非 6+9）	200,000.00	

合计	6,341,878.71	5,988,242.65
----	--------------	--------------

（二十三）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租赁付款额	7,099,275.47	17,538,428.11
合计	7,099,275.47	17,538,428.11

（二十四）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0,000,000.00						40,000,000.00

（二十五）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20,477,814.46			20,477,814.46
合计	20,477,814.46			20,477,814.46

（二十六）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5,603,244.08	-2,355,125.0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8,162,070.8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5,603,244.08	-20,517,195.8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585,783.60	-5,086,048.2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期末未分配利润	-44,189,027.68	-25,603,244.08

（二十七）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8,314,273.25	45,228,814.16	62,766,196.30	49,645,262.13
合计	48,314,273.25	45,228,814.16	62,766,196.30	49,645,262.13

2、本期营业收入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江苏恒鑫建设有限公司	9,134,712.66	18.91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南昌铁路工程有限公司	6,007,209.28	12.43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湖南傲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461,762.73	7.17
广州爱奇实业有限公司	2,941,073.12	6.09
湖南省田径运动管理中心	2,784,776.93	5.76
合计	24,329,534.72	50.36

（二十八）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863.01	31,746.19
教育费附加	17,470.95	35,010.35
印花税	5,308.82	51,379.46
水利建设基金	2,979.86	4,086.52
环境保护税	3,624.24	3,624.22
合计	52,246.88	125,846.74

（二十九）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1,292,739.30	2,114,891.20
维修费	1,369,273.24	209,109.82
差旅费	710,196.48	684,120.00
广告宣传费	3,173,309.50	1,903,032.27
投标费用	62,767.00	40,444.31
运输费	755,351.65	865,904.26
业务招待费	3,664.24	11,659.00
展会费用	245,415.90	752,981.17
办公费	87,519.25	
其他	11,707.75	61,594.16
合计	7,711,944.31	6,643,736.19

（三十）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1,752,641.60	2,050,974.33
办公及会议通讯费	254,084.88	235,306.14
差旅费	50,923.37	95,413.13
装修、装饰、修理费	98,393.78	67,873.10
业务招待费	162,209.76	252,879.39
房租及水电物业费	410,693.82	549,915.70
折旧费	34,080.78	113,863.80
无形资产摊销		6,659.60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咨询服务费	542,936.99	199,876.50
车辆费	154,441.93	124,974.35
检验检测费	217,096.04	385,276.39
装卸运输费	9,940.79	6,94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470.56
认证及技术服务费	293,538.17	54,436.12
其他	173,347.25	240,954.72
合计	4,154,329.16	4,396,813.83

（三十一）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人工支出	1,813,426.52	1,273,804.49
材料支出	1,599,640.04	3,124,512.86
费用支出	917,225.12	988,922.23
合计	4,330,291.68	5,387,239.58

（三十二）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2,295,553.08	1,407,771.24
减：利息收入	1,699.37	51,799.18
手续费	7,107.91	5,723.92
合计	2,300,961.62	1,361,695.98

（三十三）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的其他收益		
贷款补贴		10,000.00
2020 年企业发展奖		30,000.00
稳岗补贴	14,262.35	2,962.22
长沙市芙蓉区科学技术局长沙市 2020 年第二批认定高新技术企业补贴资金	200,000.00	186,552.00
长沙市失业保险服务中心留工培训补助	17,500.00	
长沙市芙蓉区金融事务中心多层次资本市场构建补助资金	500,000.00	
印花税减免	8,761.76	
合计	740,524.11	229,514.22

（三十四）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008,667.56	-492,206.5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1,961.29	-208,051.25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	143,052.60
合计	-2,110,628.85	-557,205.21

（三十五）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287,345.16	-1,208,321.74
合计	-4,287,345.16	-1,208,321.74

（三十六）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分项目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5,915.90		15,915.90
合计	15,915.90		15,915.90

（三十七）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4,400.00	
违约金、罚款支出及滞纳金		2,709.45	
赔偿金	600,000.00		600,000.00
其他	40,500.09		40,500.09
合计	640,500.09	7,109.45	640,500.09

（三十八）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805.25	
递延所得税费用	-968,368.40	-1,050,517.63
合计	-981,173.65	-1,050,517.63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润总额	-21,746,348.65	-6,337,520.3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261,952.30	-950,628.05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25,180.17	-99,889.5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108.99	
额外可扣除费用的影响	-540,669.0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49,324.10	
退回缴纳的所得税	-12,805.25	
所得税费用	-981,173.65	-1,050,517.63

(三十九)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到利息收入	1,698.97	51,799.18
收到政府补助	740,524.11	229,514.22
收到往来款与其他	319,112.64	4,678,552.63
合计	1,061,335.72	4,959,866.03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期间费用支出	5,798,250.96	7,483,024.06
营业外支出	640,156.90	7,109.45
支付往来款及其他	8,353,654.45	4,192,238.03
合计	14,792,062.31	11,682,371.54

3、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资金拆借		9,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

4、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融资费用		813,917.41
房租及物业费	2,393,500.00	2,291,428.57
合计	2,393,500.00	3,105,345.98

(四十)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765,175.00	-5,287,002.70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加：信用减值准备	2,110,628.85	557,205.21
资产减值准备	4,287,345.16	1,208,321.7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76,331.41	2,243,809.55
使用权资产折旧	2,411,843.80	2,436,446.66
无形资产摊销	5,866.32	10,570.4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6,783.60	59,334.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95,553.08	1,407,771.2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68,368.40	-1,050,517.6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9,660.22	-1,500,920.3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273,306.15	1,593,494.9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369,774.46	-25,352,067.4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5,999.27	-23,673,553.5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6,474.17	1,685,093.4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85,093.41	2,186,554.5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8,619.24	-501,461.14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466,474.17	1,685,093.41
其中：库存现金	12.31	12.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66,461.86	1,685,081.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6,474.17	1,685,093.4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四十一)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1.30	110.90	安全文明措施费
合计	111.30	110.90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本期内无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本期内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 反向购买

本公司本期内无反向购买

(四) 吸收合并

本公司本期内无吸收合并

(五) 处置子公司

本公司本期内无处置子公司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南铭弘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岳阳市湘阴县	岳阳市湘阴县	1920 万	制造业	58.33		58.33	投资设立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湖南铭弘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41.67%	-2,179,391.40		3,243,874.13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湖南铭弘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5,682,564.76	18,593,251.35	44,275,816.11	29,194,374.03	7,099,275.47	36,293,649.50

(续)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湖南铭弘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9,833,627.11	29,581,619.56	59,415,246.67	29,024,531.00	17,178,428.11	46,202,959.11

(续)

子公司名称	本期金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湖南铭弘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0,639,560.66	5,230,120.95	5,230,120.95	704,618.07

(续)

子公司名称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湖南铭弘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5,393,317.21	-482,252.14	-482,252.14	2,384,460.18

4、本公司无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本公司无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本期不存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三)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不存在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四) 重要的共同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重要的共同经营

(五)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不存在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借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各附注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

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月度工作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面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三）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

1、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新币、马币有关,本公司的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和新币、美元计价结算。报告期内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九、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为李尚明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一）

（三）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湖南巨人体育科技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本公司 35.00%的股份
湖南运健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系湖南巨人体育科技有限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
李尚明	直接持有公司 39.40%的股份，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邵映霞	李尚明之配偶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湖南运健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		682,786.00
湖南运健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867,256.64	5,892,159.48
湖南巨人体育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购买原材料	7,279,793.38	2,735,211.15
湖南体育国际文化交流中心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		4,368,681.70

上表交易情况说明如下：

（1）2022 年 3 月 08 日、7 月 20 日、8 月 10 日、8 月 23 日、9 月 7 日、9 月 27 日，公司与湖南巨人体育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协议，向其采购丁苯橡胶、环烷油、轻质碳酸钙、橡胶促进剂等原材料，合同金额共计 8,226,166.52 元（含税）；

（2）2022 年 6 月，公司与湖南运健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协议，销售预制型橡胶卷材，合同金额为 980,00.00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收到付款款项 980,000.00 元；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关联租赁

4、关联担保情况

(1) 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李尚明、邵映霞	1,000,000.00	2021 年 3 月 1 日	2022 年 2 月 28 日	是
李尚明、邵映霞、龙桂华	1,000,000.00	2021 年 4 月 29 日	2022 年 4 月 28 日	是
李尚明、邵映霞	9,000,000.00	2021 年 10 月 28 日	2023 年 10 月 27 日	否
李尚明、邵映霞	5,000,000.00	2022 年 3 月 30 日	2023 年 3 月 30 日	否
李尚明	1,900,000.00	2022 年 4 月 29 日	2023 年 4 月 29 日	否
李尚明、邵映霞	3,000,000.00	2022 年 6 月 16 日	2023 年 6 月 16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 日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源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2021 年 3 月，公司已将该笔贷款延期 12 个月。李尚明、邵映霞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源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借款合同下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归还本金 1,000,000.00 元。

(2)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源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2021 年 4 月，公司已将该笔贷款延期 12 个月。李尚明、邵映霞、龙桂华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源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借款合同下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归还本金 1,000,000.00 元。

(3)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与湖南运健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9,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4 个月；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李尚明及其配偶邵映霞拟为该笔借款承担无限连带担保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李尚明拟以其持有的公司 3,000,000 股原始股权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李尚明及其配偶邵映霞拟以其房产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4)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分行签订了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5,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李尚明、邵映霞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借款合同下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5,000,000.00 元。

(5)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盘路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9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李尚明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盘路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为借款合同下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1,900,000.00 元。

(6)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兴湘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3,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李尚明、邵映霞与中国

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兴湘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借款合同下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3,000,000.00 元。

5、关联方资金拆借

2020 年公司向湖南巨人体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人体育）借款 11,430,000.00 元，2022 年归还借款 6,445,595.00 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付巨人体育借款及利息合计为 7,482,771.65 元；

2021 年公司向湖南运健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健达）借款 9 000,000.00 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付运健达借款及利息为 9,856,000.00 元。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292,020.85	902,438.93

（六）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湖南巨人体育科技有限公司			1,673,176.17	83,658.81
应收账款	湖南运健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37,152.00	1,857.60		
预付账款	湖南巨人体育科技有限公司			2,801,871.81	
预付账款	唐中山	6,250,000.00		4,800,000.00	

2、应付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湖南运健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70,886.93	230,222.00
湖南巨人体育科技有限公司	4,716,823.18	
其他应付款：		
湖南巨人体育科技有限公司	7,482,771.65	12,816,757.88
湖南运健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9,856,000.00	9,070,046.68

（七）关联方承诺

十、 股份支付

本报告期无股份支付事项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报告期无需披露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21 年 4 月 2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了《一致行动人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湖南铭弘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总经理李尚明与刘筱良、丁莉菊、李婷、龙桂华、陈洪、谭亚雄、方加敏、丁成来、文林峰、方原、何引娣、李新等十二名股东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协议有效期为两年，上述股东未对协议到期后的事项作出安排。

截止至 2023 年 4 月 1 日，该《一致行动人协议》到期，公司一致行动人发生变更。由李尚明、刘筱良、丁莉菊、李婷、龙桂华、陈洪、谭亚雄、方加敏、丁成来、文林峰、方原、何引娣、李新变更为无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总经理李尚明因一致行动协议到期，使得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由李尚明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本报告期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01,583.96	3.15	1,601,583.96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238,838.31	96.85	3,748,606.18	7.61	45,490,232.13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28,241,826.82	55.55	3,748,606.18	13.27	24,493,220.64
组合 2：（内部关联方组合）	20,997,011.49	41.30			20,997,011.49
合计	50,840,422.27	100.00	5,350,190.14	10.52	45,490,232.13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545,708.41	100.00	3,341,522.58	6.61	47,204,185.83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29,174,965.14	57.72	3,341,522.58	11.45	25,833,442.56
组合 2：（内部关联方组合）	21,370,743.27	42.28			21,370,743.27
合计	50,545,708.41	100.00	3,341,522.58	6.61	47,204,185.83

2、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甘肃第二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24,831.20	924,831.20	100.00	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岳阳金瑞置业有限公司	347,057.38	347,057.38	100.00	被列为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益阳恒瑞置业有限公司	212,778.72	212,778.72	100.00	被列为限制高消费、多项案件的被执行人，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长沙金霞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60,775.12	60,775.12	100.00	被列为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常德鑫泽置业有限公司	22,494.31	22,494.31	100.00	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长沙中泛置业有限公司	18,914.00	18,914.00	100.00	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长沙威尼斯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930.00	5,930.00	100.00	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恒大林溪郡	5,528.14	5,528.14	100.00	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怀化市骏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275.09	3,275.09	100.00	被列为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合计	1,601,583.96	1,601,583.96	100.00	

3、按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4,719,155.85	735,957.79	5
1 至 2 年	9,299,144.11	929,914.42	10
2 至 3 年	2,581,009.51	516,201.90	20
3 至 4 年	31,686.00	15,843.00	50
4 至 5 年	200,474.27	140,331.99	70
5 年以上	1,410,357.08	1,410,357.08	100
合计	28,241,826.82	3,748,606.18	

4、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01,583.96			1,601,583.9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41,522.58	407,083.60			3,748,606.18
合计	3,341,522.58	2,008,667.56			5,350,190.14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湖南傲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434,033.28	4.79	121,701.66
包头市雄飞教学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1,538,656.00	3.03	153,865.60
四川振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47,740.00	2.85	72,387.00
湖南五环时代体育场馆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234,073.00	2.43	123,407.30
重庆欣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18,499.29	2.40	118,728.06
合计	7,873,001.57	15.50	590,089.62

6、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7、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8、报告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9、应收账款余额中持有子公司湖南铭弘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欠款 20,997,011.49 元、含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湖南运健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欠款 37,152.00 元。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132,845.71	1,516,242.36
合计	1,132,845.71	1,516,242.36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80,000.00	221,000.00
备用金及其他	198,716.87	409,103.68
往来款	899,376.23	1,016,147.74
小计	1,278,093.10	1,646,251.42
坏账准备	145,247.39	130,009.06
合计	1,132,845.71	1,516,242.36

2、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28,609.06		1,400.00	130,009.06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4,638.33		600.00	15,238.3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43,247.39		2,000.00	145,247.39

3、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082,825.80	1,392,377.71
1至2年	8,267.30	57,336.46
2至3年	-	9,537.25
3至4年	-	185,000.00
4至5年	185,000.00	2,000.00
5年以上	2,000.00	
小计	1,278,093.10	1,646,251.42
减：坏账准备	145,247.39	130,009.06
合计	1,132,845.71	1,516,242.36

4、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130,009.06	15,238.33			145,247.39
合计	130,009.06	15,238.33			145,247.39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是否为关联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铭弘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是	824,412.68	1年以内及1-2年	64.50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是否为关联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慈利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	保证金及押金	否	180,000.00	4-5 年	14.08	126,000.00
崔林锋	备用金及其他	否	64,063.64	1 年以内及 1-2 年	5.01	3,297.36
李倩	备用金及其他	否	52,000.00	1 年以内	4.07	2,600.00
丁成来	备用金及其他	否	44,110.71	1 年以内	3.45	2,205.54
合计			1,164,587.03		91.11	134,102.90

6、期末余额中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7、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的情况；

9、期末余额中含有子公司湖南铭弘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欠款 824,412.68 元。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200,000.00		11,200,000.00	11,200,000.00		11,200,000.00
合计	11,200,000.00		11,200,000.00	11,200,000.00		11,200,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铭弘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1,200,000.00			11,200,000.00		
合计	11,200,000.00			11,200,000.00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8,314,273.25	42,883,453.98	74,139,739.56	63,918,917.19
合计	48,314,273.25	42,883,453.98	74,139,739.56	63,918,917.19

2、本期营业收入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江苏恒霆建设有限公司	9,134,712.66	18.91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南昌铁路工程有限公司	6,007,209.28	12.43
湖南傲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461,762.73	7.17
广州爱奇实业有限公司	2,941,073.12	6.09
湖南省田径运动管理中心	2,784,776.93	5.76
合计	24,329,534.72	50.36

十五、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40,524.1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4,584.19
小计	115,939.92
减：所得税影响额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5,939.92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382,769.1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66,829.19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65	-0.46	-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15	-0.47	-0.47

(三)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18,585,783.60
非经常性损益	B	382,769.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18,968,552.7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34,874,570.38
股权激励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1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1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2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2	
股份支付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3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3	
现金分红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I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加权平均净资产	$L=D+A/2+E \times F/K - G \times H/K \pm I \times J/K$	25,581,678.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72.6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1=C/L$	-74.15
期初股份总数	N	40,000,000.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O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P	
新增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Q	
报告期缩股数	R	
报告期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T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份数	U	
新增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V	
加权平均股份数	$W=N+O+P \times Q/K - R - S \times T/K$	40,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X=A/W$	-0.4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X1=C/W$	-0.47
稀释每股收益	$Z=A/(W+U \times V/K)$	-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	$Z1=C/(W+U \times V/K)$	-0.47

湖南铭弘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